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Double Arrow Rubber Co., Ltd.)

(浙江省桐乡市洲泉镇晚村)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

二〇二一年六月

公司声明

1、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重要提示

1、本次公开发行证券方式：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1,364.00万元（含51,364.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目录

公司声明	1
重要提示	2
目录	3
释义	4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5
二、本次发行概况	5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5
(二)发行规模	5
(三)债券期限	5
(四)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5
(五)债券利率	5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5
(七)转股期限	6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	6
(九)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7
(十)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8
(十一)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8
(十二)赎回条款	9
(十三)回售条款	10
(十四)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11
(十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1
(十六)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1
(十七)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1
(十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3
(十九)担保事项	13
(二十)募集资金存管	13
(二十一)违约责任.....	13
(二十二)受托管理人相关事项.....	14
(二十三)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14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一)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14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2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3
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28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28
(一)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	28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31

释义

在预案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双箭股份、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预案、本预案	指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董事会	指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项核对，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51,364 万元（含 51,364 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债券期限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等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四）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具体初始转股

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九）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公司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 + 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Q 为转股的数量；

V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

转换公司债券余额。该不足转换为一般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的支付将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

(十二) 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其中：

IA 为当期应计利息；

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规要求，持续关注赎回条件是否满足，预计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将在赎回条件满足的五个交易日前及时披露，向市场充分提示风险。

赎回条件满足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并明确说明是否行使赎回权。若公司决定行使赎回权，将在披露的赎回公告中明确赎回的期间、程序、价格等内容，在

赎回期结束后披露赎回结果公告。若公司决定不行使赎回权，在深圳证券交易场所规定的期限内不得再次行使赎回权。

公司决定行使或者不行使赎回权时，将充分披露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该可转债的情况。

(十三) 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公司将在回售条件满足后披露回售公告，明确回售的期间、程序、价格等内容，并在回售期结束后披露回售结果公告。

（十四）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六）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

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或者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七）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 （3）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
-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7）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

议并行使表决权；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3)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业绩承诺补偿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5) 发行人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6) 保证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7) 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9) 下列机构或人士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①公司董事会；②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③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10)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1)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12)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3)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在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十八)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51,364 万元（含 51,36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全资子公司桐乡德升胶带有限公司实施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 1500 万平方米高强度节能环保输送带项目	55,000	51,364

若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如果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对先行投入部分资金，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十九) 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二十) 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一) 违约责任

1、可转债违约情形

(1) 在本期可转债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时，公司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 公司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本预案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且将对公司履行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

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可转债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予纠正;

(3) 公司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以致对公司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等情形以致对公司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4)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 or 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5) 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公司在本期可转债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6)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发生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公司承诺按照本次发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次发行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次发行债券本金,若公司不能按时支付本次发行债券利息或本次发行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按照该未付利息对应本次发行债券的票面利率另计利息(单利);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本金金额自本金支付日起,按照该未付本金对应本次发行债券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

当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次发行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公司进行追索。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3、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债券发行适用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

规则》等规定，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期债券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二十二）受托管理人相关事项

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后续双方将就受托管理相关事宜根据项目进展情况适时签订受托管理协议。

（二十三）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须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7,932,528.99	426,708,732.47	311,321,260.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708,967.60	209,596,429.66	-
应收票据	22,081,560.66	29,904,303.10	260,391,581.73
应收账款	441,393,107.15	368,816,623.56	418,732,586.92
应收款项融资	252,693,659.30	341,043,394.13	-
预付款项	31,754,929.43	25,691,387.42	28,726,888.10
其他应收款	16,861,322.17	14,550,331.35	14,153,584.83
存货	306,673,040.63	275,446,227.28	258,786,465.11
合同资产	42,412,864.67	-	-
其他流动资产	2,505,713.98	2,086,214.29	288,883,560.15
流动资产合计	1,850,017,694.58	1,693,843,643.26	1,580,995,927.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60,290,25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0,250.00	290,25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2,034,285.71	155,2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1,505,537.64	1,809,857.51	2,599,520.79
固定资产	432,749,227.03	344,817,956.68	322,306,172.12
在建工程	98,883,005.69	76,895,678.35	5,719,425.77
无形资产	67,653,580.30	25,053,174.64	25,286,907.99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8,504,582.36	18,822,175.16	19,649,08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93,860.84	8,650,398.77	8,032,446.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407,357.73	2,661,769.91	4,144,033.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1,221,687.30	634,201,261.02	548,027,841.20
资产总计	2,651,239,381.88	2,328,044,904.28	2,129,023,768.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81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90,600,000.00	149,340,000.00	132,640,000.00
应付账款	282,080,446.03	245,398,915.57	170,317,136.76
预收款项		96,854,660.17	58,842,020.60
合同负债	90,125,250.55	-	-
应付职工薪酬	21,308,929.21	16,960,701.30	14,513,950.00
应交税费	38,811,827.82	20,178,858.89	17,732,975.20
其他应付款	34,119,147.58	28,167,915.20	24,140,87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85.10	-
其他流动负债	8,399,175.71		
流动负债合计	665,444,776.90	556,991,136.23	421,001,955.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156,440.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43,388.41	257,958.98	163,619.90
递延收益	6,074,232.44	149,999.89	349,249.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6,345.14	259,624.45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23,965.99	667,583.32	669,310.08
负债合计	673,468,742.89	557,658,719.55	421,671,265.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1,572,264.00	411,572,264.00	428,500,000.00
资本公积	568,010,988.19	569,151,155.26	664,853,154.47
减：库存股		-	94,399,492.31
其他综合收益	-605,678.21	-853,112.52	-614,346.13
盈余公积	164,870,753.25	134,529,835.81	110,005,950.23
未分配利润	823,640,774.43	662,035,766.74	602,558,429.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7,489,101.66	1,776,435,909.29	1,710,903,695.69
少数股东权益	10,281,537.33	-6,049,724.56	-3,551,192.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7,770,638.99	1,770,386,184.73	1,707,352,50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51,239,381.88	2,328,044,904.28	2,129,023,768.85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7,552,909.80	313,642,261.82	262,427,191.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08,967.60	154,596,429.66	-
应收票据	19,617,448.29	20,249,532.82	239,268,773.33
应收账款	373,573,951.30	333,560,880.15	363,951,794.56
应收款项融资	213,610,103.34	310,319,903.28	-
预付款项	29,707,397.04	24,316,706.56	27,554,823.36
其他应收款	47,613,627.80	26,835,082.77	26,854,502.91
存货	259,606,501.82	256,053,498.83	234,046,694.94
合同资产	38,101,726.95	-	-
其他流动资产	-	810,978.55	19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30,092,633.94	1,440,385,274.44	1,344,103,780.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290,250.00
长期股权投资	438,545,964.15	358,345,964.15	363,345,964.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0,250.00	290,250.00	-
投资性房地产	9,610,393.09	11,025,659.28	12,619,319.28
固定资产	344,519,372.10	299,152,709.91	274,574,574.94
在建工程	64,668,248.47	72,929,875.12	2,600,859.41
无形资产	31,120,100.78	24,791,952.97	24,935,507.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30,130.75	5,650,512.37	6,282,507.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883,936.03	2,661,769.91	4,144,033.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7,168,395.37	774,848,693.71	688,793,016.58
资产总计	2,447,261,029.31	2,215,233,968.15	2,032,896,797.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81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90,600,000.00	149,340,000.00	132,640,000.00
应付账款	237,974,928.74	235,504,963.12	159,005,299.74
预收款项	-	56,374,531.59	30,592,353.56
合同负债	47,240,946.22	-	-
应付职工薪酬	8,022,247.81	7,938,566.12	7,095,932.59
应交税费	16,884,246.08	9,864,295.94	8,610,325.48
其他应付款	10,408,758.84	10,284,890.43	8,651,246.60
其他流动负债	2,994,732.19	-	-
流动负债合计	514,125,859.88	469,307,247.20	349,410,157.97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6,074,232.44	149,999.89	349,249.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6,345.14	259,624.45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80,577.58	409,624.34	349,249.93
负债合计	521,806,437.46	469,716,871.54	349,759,407.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1,572,264.00	411,572,264.00	428,500,000.00
资本公积	573,330,856.33	573,330,856.33	669,032,855.54
减：库存股	-	-	94,399,492.31
盈余公积	164,870,753.25	134,529,835.81	110,005,950.23
未分配利润	775,680,718.27	626,084,140.47	569,998,075.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5,454,591.85	1,745,517,096.61	1,683,137,389.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7,261,029.31	2,215,233,968.15	2,032,896,797.2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11,149,393.46	1,525,277,062.57	1,358,141,626.10
其中：营业收入	1,811,149,393.46	1,525,277,062.57	1,358,141,626.10
二、营业总成本	1,463,464,885.63	1,252,724,198.10	1,197,499,573.76
其中：营业成本	1,263,474,596.92	1,042,655,707.49	1,010,581,351.84
税金及附加	9,006,920.10	8,165,833.62	7,790,335.23
销售费用	73,569,822.45	94,022,160.57	76,461,337.45
管理费用	64,387,123.87	69,281,256.81	65,676,463.36
研发费用	53,973,746.03	47,029,743.56	40,474,274.00
财务费用	-947,323.74	-8,430,503.95	-13,399,040.84
其中：利息费用	441,986.30	5,835.87	333,629.57
利息收入	6,943,303.52	5,967,489.62	5,922,547.78
资产减值损失	-717,592.00	-333,860.97	9,914,852.72
加：其他收益	17,947,477.88	15,983,917.34	16,442,325.11
投资收益	7,576,921.06	8,124,997.43	8,369,129.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978,137.94	-254,170.34	-2,815,0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910,032.46	935,539.31	-
资产处置收益	1,261,100.57	438,267.26	372,770.36
三、营业利润	380,820,520.82	297,447,554.50	183,011,277.09
加：营业外收入	533,238.21	4,618,344.71	6,971,575.81
减：营业外支出	3,124,036.38	4,292,581.92	2,798,101.79
四、利润总额	378,229,722.65	297,773,317.29	187,184,751.11
减：所得税费用	64,121,023.50	51,641,721.11	34,184,589.69
五、净利润	314,108,699.15	246,131,596.18	153,000,161.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314,108,699.15	246,131,596.18	153,000,161.4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5,417,604.33	248,630,128.49	156,370,605.79
2. 少数股东损益	-1,308,905.18	-2,498,532.31	-3,370,444.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7,434.31	-238,766.39	-771,966.1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7,434.31	-238,766.39	-892,670.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20,704.3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4,356,133.46	245,892,829.79	152,228,195.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5,665,038.64	248,391,362.10	155,477,935.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8,905.18	-2,498,532.31	-3,249,740.0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7	0.60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7	0.60	0.37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45,932,244.29	1,406,220,114.95	1,261,586,230.48
减：营业成本	1,183,248,559.67	1,009,651,870.03	990,605,726.71
税金及附加	6,485,793.55	6,508,516.90	6,065,118.28
销售费用	52,009,090.10	48,841,844.38	41,905,533.75
管理费用	36,293,752.09	43,295,365.13	40,233,272.34
研发费用	50,131,102.30	47,029,743.56	40,474,274.00
财务费用	-241,184.41	-7,263,548.76	-12,800,694.26
其中：利息费用	-	-	333,629.57
利息收入	5,743,853.15	4,904,644.28	5,304,612.85
资产减值损失	-626,486.51	-333,860.97	3,629,519.33
加：其他收益	14,903,500.51	15,479,279.34	14,708,950.04
投资收益	8,816,591.01	5,398,384.80	6,042,756.7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978,137.94	4,545,829.66	-2,815,0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150,680.63	-1,597,157.22	-
资产处置收益	1,008,906.41	438,267.26	368,361.90
二、营业利润	352,236,460.98	282,087,066.58	169,778,549.04
加：营业外收入	278,841.26	4,565,500.32	5,425,507.29
减：营业外支出	3,108,491.00	2,463,148.94	723,611.99
三、利润总额	349,406,811.24	284,189,417.96	174,480,444.34
减：所得税费用	45,997,636.80	38,950,562.18	19,520,307.69
四、净利润	303,409,174.44	245,238,855.78	154,960,136.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03,409,174.44	245,238,855.78	154,960,136.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	-	-

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3,409,174.44	245,238,855.78	154,960,136.6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0,584,301.25	1,336,946,467.64	1,071,033,915.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845,679.56	35,713,091.99	34,479,708.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76,482.82	37,707,460.02	50,213,33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6,906,463.63	1,410,367,019.65	1,155,726,960.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5,718,902.04	772,616,805.51	698,933,929.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615,865.47	125,395,821.39	106,868,495.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085,325.13	107,931,118.92	90,185,794.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08,546.98	131,165,147.77	112,611,87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0,328,639.62	1,137,108,893.59	1,008,600,09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577,824.01	273,258,126.06	147,126,870.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02,511.35	98,179.20	98,179.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04,576.70	1,134,095.75	20,704,623.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35,830,023.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987,867.01	664,769,294.32	637,787,130.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994,955.06	666,001,569.27	694,419,956.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334,933.81	72,629,653.04	25,697,188.7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6,836,627.2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931,624.00	645,689,700.00	653,794,360.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103,185.07	718,319,353.04	679,491,549.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91,769.99	-52,317,783.77	14,928,407.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6,688,3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4,000.00	2,050,000.00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4,000.00	2,050,000.00	8,688,3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90,085.10	66,355.15	26,765,122.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931,121.51	164,632,319.15	43,786,700.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578,904.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0,000.00	18,430,242.90	97,467,892.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971,206.61	183,128,917.20	168,019,715.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47,206.61	-181,078,917.20	-159,331,395.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38,536.53	1,906,621.47	5,580,943.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1,083,850.86	41,768,046.56	8,304,825.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398,783.55	303,630,736.99	295,325,911.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6,482,634.41	345,398,783.55	303,630,736.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4,629,085.52	1,186,296,226.04	983,486,944.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999,255.37	35,713,091.99	34,479,088.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50,650.17	34,448,004.48	31,878,50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3,178,991.06	1,256,457,322.51	1,049,844,537.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4,386,927.05	786,731,012.60	718,740,952.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695,134.94	53,049,120.14	45,131,922.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595,345.66	77,015,119.03	56,308,89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320,166.25	93,982,585.12	82,539,05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6,997,573.90	1,010,777,836.89	902,720,82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181,417.16	245,679,485.62	147,123,715.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09,444.44	98,179.20	966,535.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2,300.00	1,134,095.75	20,635,5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5,652,892.70	35,830,023.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077,621.64	370,786,099.53	488,592,402.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659,366.08	377,671,267.18	546,024,495.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733,765.48	65,559,332.41	19,168,908.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200,000.00	-	3,068,4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241,624.00	364,339,700.00	453,794,360.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175,389.48	429,899,032.41	476,031,66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83,976.60	-52,227,765.23	69,992,826.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6,688,3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6,688,3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6,688,3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471,679.20	164,628,905.60	43,207,796.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230,242.90	114,399,492.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471,679.20	182,859,148.50	184,295,60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71,679.20	-182,859,148.50	-177,607,288.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87,817.87	2,003,073.28	6,313,313.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205,896.69	12,595,645.17	45,822,566.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332,312.90	254,736,667.73	208,914,101.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7,538,209.59	267,332,312.90	254,736,667.73

(二) 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合并报表变动范围及原因如下所示：

1、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浙江双箭橡胶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桐乡上升胶带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云南红河双箭橡胶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桐乡和济颐养院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金平双箭橡胶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苏州红日养老院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桐乡和济源盛中西医结合门诊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桐乡和济护理院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桐乡和济洲泉护理院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上海双箭红日家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上海双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北京双箭橡胶销售有限公司	否	是	是
Double Arrow Australia Pty Ltd	是	是	是
苏州韶华护理院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桐乡德升胶带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浙江环能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公司不存在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

体，不存在股权比例超过 50%未纳入合并范围及股权比例在 50%以下纳入合并范围的情形。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的说明

(1) 2018 年度

2018 年度，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2) 2019 年度

2019 年 3 月，桐乡和济颐养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桐乡和济护理院有限公司成立，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9 年 4 月，苏州红日养老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苏州韶华护理院管理有限公司成立，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9 年 10 月，桐乡和济颐养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桐乡和济洲泉护理院有限公司成立，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11 日北京双箭橡胶销售有限公司注销，注销后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0 年 3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桐乡德升胶带有限公司成立，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0 年 4 月，公司与浙江环能传动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凤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分别以人民币 41,991,154.05 元、18,008,845.95 元收购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凤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各自持有的浙江环能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55.99%、24.01%股权。本次股权交易事项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持有浙江环能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80%的股权，自本次股权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比率	2.78	3.04	3.76
速动比率	2.32	2.55	3.14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40%	23.95%	19.8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32%	21.20%	1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每股净资产（元/股）	4.78	4.32	3.99
财务指标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88	3.51	3.09
存货周转率（次/年）	4.32	3.86	3.9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4,222.83	34,809.51	23,863.16
利息保障倍数（倍）	856.75	51,025.67	562.06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9	0.66	0.3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85	0.10	0.02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费用化的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

2、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 目	加权平均净	每股收益(元/股)
-----	-------	-----------

		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4	0.77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6	0.73	0.73
201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2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6	0.58	0.58
2018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9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8	0.31	0.31

3、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 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793.25	26.70	42,670.87	18.33	31,132.13	14.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70.90	0.97	20,959.64	9.00	-	-
应收票据	2,208.16	0.83	2,990.43	1.28	26,039.16	12.23
应收账款	44,139.31	16.65	36,881.66	15.84	41,873.26	19.67
应收款项融资	25,269.37	9.53	34,104.34	14.65	-	-
预付款项	3,175.49	1.20	2,569.14	1.10	2,872.69	1.35
其他应收款	1,686.13	0.64	1,455.03	0.63	1,415.36	0.66
存货	30,667.30	11.57	27,544.62	11.83	25,878.65	12.16
合同资产	4,241.29	1.60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50.57	0.09	208.62	0.09	28,888.36	13.57
流动资产合计	185,001.77	69.78	169,384.36	72.76	158,099.59	74.26
非流动资产:	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	-	-	16,029.03	7.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03	0.01	29.03	0.01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203.43	4.60	15,520.00	6.67	-	-
投资性房地产	150.55	0.06	180.99	0.08	259.95	0.12
固定资产	43,274.92	16.32	34,481.80	14.81	32,230.62	15.14
在建工程	9,888.30	3.73	7,689.57	3.30	571.94	0.27
无形资产	6,765.36	2.55	2,505.32	1.08	2,528.69	1.19
商誉	0.00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850.46	0.70	1,882.22	0.81	1,964.91	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9.39	0.38	865.04	0.37	803.24	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40.74	1.86	266.18	0.11	414.40	0.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122.17	30.22	63,420.13	27.24	54,802.78	25.74
资产总计	265,123.94	100.00	232,804.49	100	212,902.38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65,123.94 万元、232,804.49 万元及 212,902.38 万元。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资产总额增加 32,319.45 万元，增长 13.88%，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度输送带行业处于高景气度，公司收入规模增长较多、盈利较高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较为稳健，公司资产规模相对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9.78%、72.76%、74.26%，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22%、27.24%、25.74%，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2) 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81.50	0.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19,060.00	28.30	14,934.00	26.78	13,264.00	31.46
应付账款	28,208.04	41.88	24,539.89	44.01	17,031.71	40.39
预收款项	0.00	-	9,685.47	17.37	5,884.20	13.95
合同负债	9,012.53	13.38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130.89	3.16	1,696.07	3.04	1,451.40	3.44
应交税费	3,881.18	5.76	2,017.89	3.62	1,773.30	4.21
其他应付款	3,411.91	5.07	2,816.79	5.05	2,414.09	5.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	9.01	0.02	-	-
其他流动负债	839.92	1.25				
流动负债合计	66,544.48	98.81	55,699.11	99.88	42,100.20	99.84
非流动负债：	0.00	-				
长期借款	0.00	-	-	-	15.64	0.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4.34	0.05	25.80	0.05	16.36	0.04
递延收益	607.42	0.90	15.00	0.03	34.92	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63	0.24	25.96	0.0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2.40	1.19	66.76	0.12	66.93	0.16
负债合计	67,346.87	100	55,765.87	100	42,167.13	100

公司负债基本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81%、99.88%和 99.84%，占比保持稳定。

(3)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比率	2.78	3.04	3.76
速动比率	2.32	2.55	3.14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40%	23.95%	19.8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32%	21.20%	17.20%
财务指标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4,222.83	34,809.51	23,863.16
利息保障倍数（倍）	856.75	51,025.67	562.06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资产负债（合并）分别为 25.40%、23.95%、19.81%，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1.32%、21.20%、17.20%，资产负债率整体维持在较低水平，且基本为流动负债。2020 年度、2019 年度和 2018 年度，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44,222.83 万元、34,809.51 万元和 23,863.16 万元。2020 年度、2019 年度和 2018 年度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856.75 倍、51,025.67 倍和 562.06 倍，保障倍数较高，为公司的债务偿还提供充分的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的或有负债等影响偿债能力的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指标看，公司具有较强的短期和长期偿债能力，偿债风险较小。

（4）运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88	3.51	3.09
存货周转率（次/年）	4.32	3.86	3.92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都维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具有良好的资产运作和管理能力，运营效率较高。

（5）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181,114.94	152,527.71	135,814.16

营业成本	126,347.46	104,265.57	101,058.14
营业利润	38,082.05	29,744.76	18,301.13
利润总额	37,822.97	29,777.33	18,718.48
净利润	31,410.87	24,613.16	15,300.0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81,114.94 万元、152,527.71 万元和 135,814.16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是输送带行业景气度提升、产品价格上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37,822.97 万元、29,777.33 万元、18,718.48 万元，公司盈利持续增长，主要是主营业务橡胶输送带销售情况良好，同时高端产品占比的提升使得产品销售毛利率逐步提高，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所致。

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51,364 万元（含 51,36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全资子公司桐乡德升胶带有限公司实施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 1500 万平方米高强度节能环保输送带项目	55,000	51,364

若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措资金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如果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对先行投入部分资金，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置换。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并参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内容如下：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的原则。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三）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前款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四）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

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六）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2、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

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4、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方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5、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6、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等事项进行说明，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意见，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七）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意见。”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 411,572,264 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并已于 2019 年 4 月 3 日实施完毕；

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 411,572,264 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并已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实施完毕；

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 411,572,264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并已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实施完毕。

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 411,572,264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并已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实施完毕。

2、公司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的现金股利分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1,541.76	24,863.01	15,637.06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0,578.61	20,578.61	8,231.45
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65.24%	82.77%	52.6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56,794.28		
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24,013.9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	236.51%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